

# 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兴住建函〔2025〕7号

## 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关于兴县城区棚户区改造二期工程调整 项目-五龙堂安置区胡家沟安置点用地 红线内现有苗木移出的联系函

兴县园林事业发展服务中心:

由我局主管、兴县城乡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实施的兴县城区棚户区改造二期工程调整项目-五龙堂安置区胡家沟安置点（兴审管审发[2021]152号）计划开始施工。现项目用地红线内有你中心的280棵树木、279m<sup>2</sup>水蜡篱影响项目建设，需从用地红线内移出。

望你中心接函后，尽快组织现有苗木移出。

（主动公开）

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2025年5月19日

